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4-001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匡文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匡文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匡文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顺利开展,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匡文明先生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聘任公司副董事长、推举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员会委员等相关工作。

匡文明先生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匡文明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796 股票简称:钱江生化 编号:临2024-001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孙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近日发布的《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对江苏省认定机构 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文件获悉,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海宁紫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海宁长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3012072、GR202333013090,有效期三年;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4191,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上述三家企业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内(2023年至2025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01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已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崔蕾持有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7,011,5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4%;本次办理已质押股份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413,862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34.4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3%。

●本次崔蕾女士将之前已质押的2,413,862股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本次办理已质押股份延期购回后,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413,862股不变, 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34.4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3%。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接到股东崔蕾通知,获悉其将部分已质押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延期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崔蕾	否	2,413,862	否	否	2022年1月4日	2024年1月4日	2025年1月3日	积藤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43%	1.63%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2,413,862	–	–	–	–		–	34.43%	1.63%	–

2、本次质押延期购回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钱俊冬	17,685,219	11.97%	5,241,362	5,241,362	29.64%	3.55%	0	0	0	0
崔蕾	7,011,537	4.74%	2,413,862	2,413,862	34.43%	1.63%	0	0	0	0
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	38,768,477	26.23%	990,000	990,000	2.55%	0.67%	0	0	0	0
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73,869	12.30%	5,940,000	5,940,000	32.68%	4.02%	0	0	0	0
合计	81,639,102	55.24%	14,585,224	14,585,224	17.87%	9.87%	0	0	0	0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债券代码:113675 债券简称:新23转债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4年1月4日发布的《对上海市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泉”)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331007097,发证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有效期三年。

上海新泉系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上海新泉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3年至2025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事项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1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已于2023年12月29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将依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延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4-001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 (2022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1日) 到期未行权的71.40万份股票期权;同意将第三个行权等待期内10名离职人员(含已离职或即将离职人员,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3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7名)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7.5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总数为88.95万份。在本次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145名调整为142名,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13.20万份;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由106名调整为99名,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3.3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3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了上述88.95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4-001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赛西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月10日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月1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0日上午 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3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逐项表决子议案数(3)
2.01	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2	与董事和监事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3	与公司控股股东和董事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项议案同时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1.00、4.00和5.00议案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议案1.00至3.00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上述议案2.00需对子议案逐项表决。同时因议案2.00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表决。

5、议案1.00表决通过是议案4.00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月5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林洵沛

(2)电话号码:0752-2638669

(3)电子邮箱:Securities@desaysv.com

(4)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事项: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20

2、投票简称:西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股东根据本通知《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月10日上午 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逐项表决子议案数(3)			
2.01	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2	与董事和监事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3	与公司控股股东和董事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4-001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吴卫钢、陈军、吕慧、李建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孙雁军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四会晟南的议案》

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四会市晟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会晟南)。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四会晟南的独立法人主体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业务、资产、负债、权益等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办理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四会晟南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务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完成资产转移相关事宜、办理权属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四会晟南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肇庆供电局无偿移交供配电设施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供配电设施资产无偿移交给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肇庆供电局 (以下简称肇庆供电局),供配电设施资产移交后由肇庆供电局负责运行维护管理并承担相关维护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肇庆供电局无偿移交供配电设施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将采用股东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4-003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四会晟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拟对全资子公司四会市晟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会晟南)实施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四会晟南的独立法人主体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业务、资产、负债、权益等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四会晟南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并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84765669483

3、住所:四会市罗源镇罗源工业园

4、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5、法定代表人:孙雁军

6、注册资本:40,001万元

7、成立日期:2008年8月22日

8、经营范围:工业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有色金属、稀贵金属加工、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体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896,268,403.29	11,098,364,410.96
总负债	4,301,139,239.94	6,480,222,994.38
净资产	3,594,129,262.35	4,618,081,416.57
	2022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3年1月-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96,060,798.10	3,936,120,273.06
净利润	302,942,807.88	128,964,571.42

10、其他说明:经查询,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会市晟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84MA53R2A993

3、住所:四会市地豆镇狮岭村委会狮岭工业园5号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法定代表人:李加兴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19年9月18日

8、经营范围:环保技术研发、转让和技术服务;金属加工;销售:金属制品、矿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四会晟南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2,912,964.47	77,795,985.43
总负债	38,210,737.99	31,192,301.80
净资产	34,702,226.48	46,593,683.63
	2022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3年1月-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5,080,164.76	52,431,408.54
净利润	24,882,066.78	10,977,343.00

11、其他说明:经查询,四会晟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吸收合并的方式: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方式合并四会晟南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作为合并方存续经营,四会晟南作为被合并方,其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等事项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实质影响。

2、吸收合并的范围:四会晟南所有资产、负债、权益将由公司享有或承担,四会晟南的业务将由公司承接或吸收,合并双方的债权债务均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承继。

3、吸收合并的相关安排:本次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24年1月31日,吸收合并基准日至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办理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四会晟南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务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完成资产转移相关事宜、办理权属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

五、吸收合并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四会晟南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4-004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肇庆供电局无偿移交供配电设施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用电需要,经与地方政府、供电等相关部门沟通,利用自有资金在公司位于四会市罗源镇罗源工业园的厂区内自建110千伏变电站(以下简称飞南站),并投资建设110千伏架空线路1回,长度约18公里,由110千伏冠山变电站(以下简称冠山站)至110千伏飞南站,目前厂区外约18公里供电线路已建设完成,并正常通电。

基于稳定、安全、可靠用电的长远考虑,为确保供电线路资产得到专业的运行维护,同时减少每年的线路维护支出和避免承担线路损耗电费, 公司拟于2024年内将该约18公里供配电设施资产无偿移交给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肇庆供电局(以下简称肇庆供电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拟移交资产账面净值约2,264万元,供配电设施资产移交后由肇庆供电局负责运行维护管理并承担相关维护费用。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肇庆供电局无偿移交供配电设施资产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肇庆供电局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0195813907

3、住所:肇庆市端州区77区信安路88号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法定代表人:李林发

6、成立日期:2002年2月8日

7、经营范围:电网经营管理;电力购销、电力过网和交易服务、电力工程建设;电力设备、电力器材的销售;经营电力有关的信息产业。

8、股权结构:肇庆供电局属于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分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9、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肇庆供电局不存在关联关系。肇庆供电局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其他说明:经查询,肇庆供电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110千伏冠山变电站至110千伏飞南变电站输电线路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属于公司自有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和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所在地:全部位于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境内,线路从位于四会市罗源镇门口岭村西侧的新建110千伏飞南站起,至110千伏冠山站结束。

5、账面价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供配电设施资产账面原值2,282万元,已计提的折旧18万元,账面净值2,264万元。

6、其他说明:2021年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启动上述输电线路的建设工作,目前已建成并通电。经公司初步测算,该输电线路年均维护费用约128万元,年均线损约17万元(按1台主变压器运行测算)。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肇庆供电局

1、供配电设施所有权无偿移交的范围:移交的供配电设施是指甲方投资建设或甲方管理的低压客户计量装置电源侧的供配电设施,不包括公共设施或商业用电的专用变供配电设施和客户自备发电机。移交的范围包含供配电设施占用的土地空间和线路经行的通道(如高压线路走廊、电缆通道、竖井等)的使用权。

2、移交时间:甲方在移交协议生效之日向乙方移交相关供配电设施。

3、供配电设施移交后所有权分界与维护管理责任:

(1)甲方向乙方移交供配电设施后,低压客户计量装置负荷侧供配电设施(不包括计量装置)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由甲方维护管理,低压客户计量装置电源侧供配电设施(不包括专变供配电设施和客户自备发电机)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由乙方维护管理;移交完成前由甲方自行维护管理。

(2)甲方移交给乙方的上述供配电设施(包括供电线路)所占用的土地、空间和线路经行的通道(如配电房、高压线路走廊、电缆通道、竖井等),应和上述供配电设施一并移交给乙方无偿使用,由乙方承担其日常性管理。

4、合同生效条件及时间: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拟移交的供配电设施资产账面净值约2,264万元,与拟移交供配电设施资产相关的占地及青苗补偿净值约504万元,两项合计约2,76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2022年)的比例为0.84%,占比较低。会计处理上,公司拟将该项资产按移交时的账面价值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支出,预计对移交当年(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4年度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供配电设施资产移交后,公司无需再承担线路损耗电费和供电线路维护支出,避免后期持续投入,减轻费用负担,用电得到可靠保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4-002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月22日(星期一)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4年1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4年1月22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四会晟南的议案	√
2.00	关于向肇庆供电局无偿移交供配电设施资产的议案	√

上述议案1.00、议案2.00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00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2.00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24年1月22日8:30-12:00;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1月22日12:00之前送达、发送邮件或传真到公司并请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证券法务部,邮编:528244,信函请注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所需资料: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